

债券简称  
H19 华集 1

债券代码  
155651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涉及重大事项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关于辽宁鑫瑞减持华晨中国股权有关事项）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晨集团”、“发行人”）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H19 华集 1”，债券代码：155651，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 年 10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以及华晨集团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发布的《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关于涉及重大事项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现就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华晨集团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2020 年 11 月 20 日，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沈阳中院”）根据债权人的申请裁定受理华晨集团重整一案。2021 年 3 月 3 日，沈阳中院裁定对华晨集团等 12 家企业适用实质合并重整方式进行审理。2023 年 8 月 2 日，沈阳中院发布（2020）辽 01 破 21-9 号公告，公告沈阳中院裁定批准《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等 12 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华晨集团等 12 家企业重整程序。自沈阳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华晨集团等 12 家企业进入重整计划执行期间。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华晨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辽宁鑫瑞汽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鑫瑞”）间接持有华晨中国汽车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晨中国”）1,535,074,988 股股份，持股比例 30.43%。

2024 年 2 月 23 日，华晨集团披露了拟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起三个月或必要的更

长时间内，通过公开市场减持华晨中国 0.44%股权。截至《公告》披露日，华晨集团已通过香港联交所向公开市场减持华晨中国 22,199,186 股股份，减持比例 0.44%。减持后华晨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辽宁鑫瑞间接持有华晨中国剩余 29.99%股权。据华晨集团披露，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 二、风险提示

中金公司作为“H19 华集 1”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有关情况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涉及重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关于辽宁鑫瑞减持华晨中国股权有关事项）》之盖章页）

